

团结奋斗 谋新篇 争创一流 开新局

加快推进蚌埠市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

过去五年——

我市残疾人事业硕果累累

市残联七代会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残联的精心指导下，在市委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全市各级残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组织实施《蚌埠市“十三五”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规划纲要》，紧扣残疾人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主动担当，敢于创新，不断推进我市残疾人事业快速发展，为蚌埠加快建设“三地一区”两中心作出了应有贡献。

党建引领坚强有力。市残联始终坚持“抓班子、带队伍、尚清廉、正风气、办实事、暖人心、争一流、创幸福”工作主线，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团结带领全市广大残疾人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残联落地见效。

脱贫攻坚成效显著。做细建档立卡和做实精准施策工作。全市17716户20657名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2020年全部实现脱贫。积极推进巩固拓展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认真做好易返贫致贫残疾人和脱贫不稳定户跟踪访视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

社会保障持续发力。五年来，为全市16476户次“一户多残”家庭发放生活补助资金2906.43万元；为38103人次困难老年残疾人发放生活补助资金2769.47万元；为6856人次残疾人发放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178.26万元；实施“阳光家园计划”，为3079人次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提供居家托养服务，投入资金461.85万元。

民生工程提质增效。将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对象由0-6周岁放宽至14周岁。2020年，救助标准由1.2万元提高到1.5万元。五年来，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共计6208名，投入康复救助资金8456.05万元；为25774人次困难精神病患者发放药费补助2661.53万元。

康复服务全面提升。全市定点康复机构由5家发展到15家。五年来，完成残疾人康复服务98181人次，投入资金246.88万

元；从省残联招标目录采购辅助器具70余种，投入资金260余万元，为有需求的残疾人适配假肢矫形器等辅助器具共计12000余件。

就业创业全力扶持。五年来，采取线上线下等方式开展残疾人技能培训8467人次，投入资金440.91万元；扶持3392名残疾人自主创业，扶持资金1024.2万元；对3584人次灵活就业残疾人给予社保补贴318.76万元；全市建设阳光大棚327个、就业扶贫基地14个、孵化基地12个、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24家，投入资金372.65万元；对用人单位超比例安置残疾人就业58人，奖励资金17.4万元。成功举办全市“最美残疾人创业之星”评选活动，10名创业之星当选者和15名提名奖获得者受到表彰。在全国全省大赛上多次获得“优秀技能奖”“职业指导模范”等荣誉，在全省年度绩效评价考核中连续获得“优秀等次”。

宣教文体硕果累累。五年来，累计资助残疾人大学生395人次、113.9万元，对177名贫困残疾儿童给予学前教育资助53.1万元。广泛开展残疾人群众性文体活动和文化进家庭“五个一”活动。成功举办省第七届残疾人运动会，取得金牌和奖牌总数双第一的历史最好成绩，圆满举办了市首届残运会暨特奥会。五年来，我市残疾人在省级文艺汇演中，获一、二等奖各1次；在国家、省级体育赛事中，共获金牌68枚、银牌36枚、铜牌23枚，两次打破全国纪录，市残联被中国残联、国家体育总局评为“全国残疾人体育工作先进单位”。

权益保障依法维护。五年来，为残疾人提供法律援助390人次，接待各类来信来访1925批2164人次、市长热线81件，帮助化解残疾人信访问题。为市区808名肢体残疾人实施轮椅车置换，为市区3462名残疾人代步车实行过渡期管理。为3455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共投入资金1010.69万元；全市共建设残疾人之家80个、残疾人工作站1085个，投入资金356.4万元。积极推进“两项补贴”“残疾证办理”“残疾人按比例就业联网认证”跨省通办。

时任中国残联副理事长王梅梅在蚌埠市特殊教育中心调研指导工作。



时任省委副书记信长星出席并宣布安徽省第七届残疾人运动会开幕



市委书记黄晓武在市残联调研指导工作



时任省残联理事长高莉在市残联调研指导工作



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活动

未来五年——

立足皖北争当先锋，面向全省争创先进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了：“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的工作部署。各级残联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密联系实际，加快实施《蚌埠市“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把残疾人工作列入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需求导向和效果导向，立足皖北争当先锋，面向全省争创先进，努力推进我市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不断满足残疾人对幸福美好生活的需要。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让残疾人生活动力更足。要着力在激发残疾人发展动力和活力上下功夫。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守初心使命，强化党建引领，以新发展理念引领残疾人工作，激发内生动力，团结带领广大残疾人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真正做到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共建共享现代化幸福美好生活。

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让残疾人生活保障更实。要着力在完善和落实残疾人社会保障上下功夫。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对残疾人边缘易致贫户和脱贫不稳定户及时给予有效帮扶。强化残疾人社会救助保障，“十四五”期间，“一户多残”家庭生活补助提高到每人每年不低于2000元，困难老年残疾人生活补助每人每年不低于1000元。

持续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让残疾人生活价值更高。要着力在支持和帮助残疾人就业创业上下功夫。进一步完善残疾人就业创业政策，不

断加大残疾人就业项目和就业补贴扶持力度。严格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带头安排残疾人就业办法》，扎实推进《蚌埠市促进残疾人就业三年行动方案》，多渠道多形式地推动有就业愿望和能力的残疾人实现就业。

健全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让残疾人生活品质更好。要着力在完善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上下功夫。“十四五”期间，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费补助和残疾儿童康复训练救助标准提高均不低于20%，0-17周岁残疾儿童康复服务和补贴比例达到100%。加强残疾人康复服务，全面推进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依法保障残疾人平等权利，让残疾人生活环境更优。着力在优化残疾人发展环境上下功夫。加快残疾人事业法治化进程，开展残疾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专项行动。认真落实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办法，统筹推进全市公共场所无障碍设施建设和改造，加快发展信息无障碍。加大对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和资金投入力度，“十四五”期间，完成5000户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目标任务。

注重加强残联系统自身建设，让残疾人工作合力更强。要着力在提升残联工作能力和水平上下功夫。本着“善联善合、善作善成、善始善终”的工作出发点，倾力打造“活力残联”“阳光残联”“智慧残联”“亲清残联”“平安残联”“幸福残联”，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的残联干部队伍，既为一城争光，又为全局添彩。各级残联要依法依章切实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广大残疾人工作者要恪守“人道、廉洁、服务、奉献”的职业道德，做残疾人的贴心人，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切实加强五大专门协会和乡镇（街道）残联组织建设，进一步发挥残疾人组织“代表、服务、维权、监督”桥梁纽带作用，努力做到“三提三知”（提户知人，提人知事，提事知情），为残疾人提供就近便捷暖心服务。



残疾人就业培训



召开残工委工作会议



市残联党组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张道续获全国第十一届残运会男子F11级铅球冠军，并打破全国纪录



蚌埠市第一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特奥会成功举办